

证券代码：000001
优先股代码：140002

证券简称：平安银行

公告编号：2016-040
优先股简称：平银优 01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 2016 年 11 月 11 日向各董事发出。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在公司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应到董事 10 人（包括独立董事 4 人），董事胡跃飞、赵继臣、姚波、叶素兰、蔡方方、王春汉、王松奇、韩小京、郭田勇共 9 人到现场或通过视频方式参加了会议。董事陈心颖因事无法参加会议，委托董事姚波行使表决权。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邱伟，监事车国宝、周建国、骆向东、王聪、王岚、曹立新到现场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姚波主持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何之江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何之江先生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。

上述任职须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核准。

本议案同意票 10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独立董事王春汉、王松奇、韩小京、郭田勇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何之江先生简历请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11月15日

附件：何之江先生简历

何之江先生，1965 年出生，山东大学外国语言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

1986 年 7 月至 1989 年 9 月，任青岛建工学院外语教研室教师；1989 年 9 月至 1992 年 7 月，于山东大学外国语言文学专业获硕士学位；1992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，历任中国银行山东省分行外汇资金处交易员、纽约分行资金部高级交易员、山东省分行外汇资金处主任科员、法兰克福分行资金部副经理、经理；2001 年 9 月至 2007 年 1 月，历任招商银行资金交易中心副主任、资金交易部副总经理；2007 年 1 月至 2013 年 10 月，历任平安银行（原深圳发展银行）资金总监、首席资金执行官；2013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0 月，历任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常务副行长、行长。

何之江先生与平安银行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持有平安银行股份，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《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。